

# 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年产375万张脚踏垫项目

##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

2017年10月24日，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组织环评单位（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三门县环境保护监测站）、环保工程设施单位（台州双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等以及三位专家召开了“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年产375万张脚踏垫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专家和部分代表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环境监测单位的汇报及其他单位补充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橡胶零件、橡胶脚垫、橡胶地毯和塑料制品制造为主的民营企业，该公司位于三门县城西区XB02单位0301地块局部A区块。该企业投资1720万元，全厂占地面积4642m<sup>2</sup>，建筑面积约6000m<sup>2</sup>，建成后达到年产375万张脚踏垫项目。

2017年7月，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委托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编制《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年产375万张脚踏垫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7年8月3日由三门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作了批复（三环建【2017】59号）。

本次验收范围为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年产375万张脚踏垫生产线以及配套的各项污染治理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三门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企业本次申请验收的年产375万张脚踏垫项目工程规模与环评一致；总平面布置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主要生产设备除取消注塑机外与环评一致；原辅料使用种类除取消PP与环评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 废水处理

公司厂区已基本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2中轮胎企业和其他制品企业间接排放限值后纳管。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废水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废水污染防治要求。

#### (2) 废气处理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企业已委托台州双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设计建设了3套生产废气处理设施。配料、搅拌废气、密炼废气和开炼废气分别通过集气罩收集经布袋脉冲除尘器处理,再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硫化废气和转移印花废气分别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低温等离子处理设施处理,再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植绒废气收集后通过脉冲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要求。

#### (3) 噪声防治

本项目采取的主要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合理布置车间,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加装降噪消声设施,并进行定期维护检修工作。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要求。

#### (4) 固体废弃物处置

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的固废有边角料、收集的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废印花纸、废活性炭、有毒有害包装材料和职工的生活垃圾。

废活性炭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理;一般废包装材料和废印花纸分类收集后定期出售;边角料部分回用于生产,剩余部分

收集后定期出售；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有毒有害包装材料由厂家回收利用；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核实，项目实际建设的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和处置符合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提出的固废污染防治和处置的要求。

#### （5）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核实，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城西区 XB02 单位 0301 地块局部 A 区块，周边均为其他企业，东北约 166m 处为上坑村，项目 100m 范围内没有敏感点，卫生防护距离满足环评要求。

### 四、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根据监测报告内容，企业从以下三方面落实了各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1、配备一定的应急物资：消防服、消防鞋、消防手套、口罩等。
- 2、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对全体员工进行了培训，同时成立了环保小组，制定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
- 3、生产过程风险防范：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对炼胶废气和硫化废气分别安装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尽量减少车间工作工段废气的弥漫。

### 五、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三门县环境保护监测站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结果如下：

#### （1）废水

在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放口的 pH 值、COD、总磷、石油类、氨氮、SS、总氮和 BOD<sub>5</sub> 排放浓度均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中轮胎企业和其他制品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 （2）废气

无组织废气排放验收结论

在监测期间，厂界4个测点TSP和非甲烷总烃浓度均低于《大气污染的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二氧化硫、硫化氢和恶臭浓度均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排放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合格率为100%。

#### 有组织废气排放验收结论

在监测期间，该项目搅拌配料、炼胶、硫化和转移印花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硫化氢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标准；植绒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排放标准限值。

#### (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各测点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 (4) 总量控制

该项目年排放生活污水约为600吨，主要指标的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0.020吨/a、氨氮0.003吨/a；该公司粉尘排放总量约0.158t/a、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约0.266t/a；各项指标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中污染物建议总量控制目标（化学需氧量：0.041t/a，氨氮：0.005t/a，VOCs：0.295t/a、粉尘：0.519t/a。）

### 六、验收结论

三门远翔橡塑有限公司年产375万张脚踏垫项目环保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废气、废水、固废等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废气、废水等各项主要污染物的监测结果均能达到排放标准，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原则同意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 七、建议和要求

- 1、进一步加强硫化废气的收集效率，确保废气指标稳定达标。
- 2、进一步完善危废堆场以及一般固废堆场的建设。
- 3、完善监测报告编制内容，对照环评审批情况校核生产工艺、核实各原辅材料消耗量及比例，补充主要生产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与环评的对比。
- 4、充分落实环评及批复中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工作，配齐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 5、加强环保管理工作，完善“三废”设施的台帐记录，开展第三方自行监测工作。

2017年10月24日